

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告

根据《云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办法》（云人社发〔2016〕182 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结合工作需要，经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计划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14 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公开招聘工作遵循“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采取面向社会，公开报名，统一考试，综合评定，择优聘用的方式进行。

二、招聘岗位及人数

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14 名，具体招聘岗位及招聘条件，详见《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计划表》。

三、招聘范围

凡符合条件的人员均可报名参加本次公开招聘。招聘范围和条件详见《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计划表》，年龄计算截止 2021 年 6 月 1 日。

四、应聘人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遵守宪法和法律，品行端正，热爱教育事业；
3. 具有应聘岗位所需的年龄、学历、专业或技能；
4.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5. 具有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
6. 年龄要求：应聘人员年龄需在 35 周岁以内，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应聘人员年龄可到 40 周岁以内，部分要求具有高级职称的应聘人员年龄可到 45 周岁以内。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名：

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以及受到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均不得参加应聘。

五、报名程序及资格初审

2021 年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公开招聘统一在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官方网站（www.ynjtc.com）进行网络报名。

(一) 报名方式

1. 此次公开招聘不接受现场、短信或来电报名。应聘人员可通过“公开招聘报名及准考证打印入口”按以下流程进行报名：

登录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官方网站（www.ynjtc.com）→进入报名界面，按报名系统提示填写注册信息→上传近期清晰免冠电子照片→填写报名信息→仔细核对报名信息并确认后提交审核→等待审核→审核成功后打印准考证。

2. 按照疫情防控要求，报考人员须主动申报个人健康状况，在手机上申领本人的“云南健康码”，面试及后续考录

环节均须持健康码进场。报考人员应做好自我防护，考试前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人员接触，避免健康码异常，以便正常参加公开招聘。对瞒报、谎报人员依法追究有关责任。

（二）时间安排

1. 提交报名申请时间：

2021年6月17日9:00至6月21日24:00；

2. 资格初审时间

2021年6月17日9:00至6月22日24:00；

3. 准考证打印时间：

2021年6月24日9:00至6月25日24:00；

4. 笔试时间：

暂定2021年6月26日上午

具体时间地点详见准考证。

（三）报名资格初审

报名资格审核由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负责，采用计算机和人工审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考生可同步查询审查结果。报名考生我院在一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应聘人员对于把握不准的资格审核方面的问题（如：专业等），可直接与我院联系询问。

请应聘人员务必在提交报名信息前认真核对，确保信息无误，通过报名资格审核的人员，其报名信息不允许做任何修改。凡提交报名信息不准确、不真实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应聘人员自己负责。

人工审核的权限为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在报名时限

内仍未审核的应聘人员，请直接与我单位联系。

（四）准考证打印

1. 应聘人员在通过资格初审后，需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前登陆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报名系统打印准考证。

（五）招聘计划裁减

拟招聘人数与每个岗位的初审合格人数比例应等于或高于 1:3 才能开考，未达到 1:3 的，取消招聘岗位或相应递减招聘人数。招聘计划裁减公告于 6 月 25 日前在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门户网站进行公布。

（六）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的应聘人员，所学专业需符合招聘岗位的专业要求，并在规定报名的时间内到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官网报名系统进行报名，不参加笔试，直接进入面试，且不占面试比例，面试成绩即为综合成绩。

人工审核的权限为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在报名时限内仍未审核的应聘人员，请直接与我单位联系。

（七）有关要求

1. 应聘人员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2. 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报名时，应聘人员要按要求如实填报有关信息和材料，报名时所填专业须按照毕业证上的专业名称填写（含括号内的专业方向）。应聘人员填报信息不全或错误而导致未通过资格初审的，后果由应聘人员自行承担；应聘人员填报信息不实的，按弄虚作假处理，取消本次考试资格；应聘人员弄虚作假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考试资格者，取消本次考试资格。

六、招聘程序

（一）笔试

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自主命题并组织笔试，主要考试内容为岗位所需要的专业知识，采取闭卷的方式进行，笔试满分 100 分。

笔试时间和地点以准考证为准，应聘人员须凭准考证和身份证原件按规定时间到指定考场参加笔试。笔试成绩在考试结束后 30 日内，在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门户网站公布。

（二）资格复审

面试前，每个岗位根据应聘人员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按 1:3 的比例确定拟进入面试人员，由用人单位或主管部门组织对拟进入面试的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复审。应聘人员未在规定时间内地点参加资格复审或资格复审不合格的，取消应聘人员的面试资格，并按照笔试成绩由高至低顺序依次递补面试人选。

资格复审时应聘人员需提供下列原件查验并留存复印件：招聘岗位所需要的学历、学位证书或学历证明材料；证明本人工作技能的职称（职业资格）证书、专业等级考核证书；居民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辅导员岗位所需要的中共党员证明等。

资格复审和面试的时间、地点详见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门户网站的公告通知。

（三）面试

面试主要考察应聘人员专业技能及适应岗位要求的业

务素质与工作能力和职业能力等，面试满分 100 分。

招聘人数与实际参加面试人数达不到 1:3 比例的岗位，报经主管部门和人社部门批准后，可适当放宽开考比例，并划定面试最低分数线 70 分。未达到最低分数线的考生，取消进入后续招聘环节资格。

（四）综合成绩计算

综合成绩总分为 100，其中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各占 50%。笔试成绩、面试成绩、综合成绩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进行计算。如出现综合成绩相同情况，以笔试成绩较高者优先。根据面试人员综合成绩，按从高到低顺序及岗位拟招聘人数等额确定拟聘人员。

$$\text{综合成绩} = \text{笔试成绩} * 50\% + \text{面试成绩} * 50\%$$

（五）体检

由用人单位组织拟聘人员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具体参照执行人社部、卫生部联发的《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承担。体检不合格者，不予聘用，并在同一岗位应聘人员中按综合成绩由高至低的原则依次递补。

（六）考察

考察主要针对拟聘用人员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等进行考察，考察不合格者，不予聘用；填报信息不符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者，不予聘用。

（七）公示与聘用

拟聘用人员在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门户网站上进行

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7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经单位纪检和主管部门审核，报人社部门批准后，办理聘用手续。办理聘用手续时必须提供毕业证、学位证、岗位要求的相应证书原件，否则不予办理。

（八）岗位待遇

本次公开招聘的工作人员，其管理和待遇按照国家和我省事业单位相关规定执行。

具有中高级职称的录用人员，须经人事(职改)部门审核确认,并结合学院岗位聘用的实际情况，进行岗位聘用。

除辅导员岗位外的其他聘用人员,聘用后须任一届辅导员(班主任)工作。

七、招聘纪律

（一）招聘单位遵守考试纪律，保守工作秘密，接受社会和有关部门的监督。

（二）工作人员必须遵守工作纪律，并按国家和我省法规进行回避。

（三）对违反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工作人员和招聘单位，依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35 号）进行处理。

（四）此次公开招聘工作由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纪检处全程参与纪检监督。

八、重要提示

（一）公开招聘的公告通过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及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门户网站向社会发布。因查看其

他渠道的错误信息造成的报名失误，由应聘人员自行负责。

（二）本次公开招聘考试专业目录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以及《普通高等学校研究生专业目录》执行。

（三）应聘人员应确保填写信息的真实性，特别是所填专业须按照毕业证上专业名称填写（含括号内的专业方向）。凡因应聘人员填报信息不实的，按弄虚作假处理，并自行承担因此造成的取消应聘资格等一切后果。

（四）本公告附件与公告具备同等效力，请应聘人员仔细阅读。因不遵守规定或个人疏忽造成的报名失误所带来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对违反录用考试纪律的应聘人员，按有关规定处理。

（五）郑重提醒：招聘单位和考试机构对公开招聘过程中一切违纪违规违法犯罪行为实行“零容忍”，请应聘人员务必认真学习《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35 号），务必诚信应聘，否则成绩无效，并将记入个人诚信档案库，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六）本次公开招聘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也不举办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请各应聘人员不要相信任何有关的宣传推销材料，以免受骗上当。

九、未尽事宜由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十、联系方式

（一）咨询电话：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
0871-65926687，65926686，联系人：王老师。

(二) 监督电话：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纪检处
0871-65926668。

(三) 网站：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官网(www.ynjtc.com)，
邮箱：yjzrsc@126.com。

(四) 技术咨询电话： 18287158161, 联系人：宋老师。

附件：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
作人员计划表

云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 6 月 7 日